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李雅琪

電話：05-3620123轉8564

傳真：05-3622701

電子信箱：s8512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埔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300801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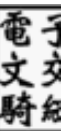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一 (376500000A_1130080181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13008018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於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（以下簡稱MyData）已建置「公務員經商及兼職情形調查表」及「防範公務員以專業證照違法兼職相關規定告知書」，請各機關轉知所屬人員線上填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3月28日總處培字第1133022287號函辦理；併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- 二、為提升人事作業行政效能，配合政府淨零碳排及數位政策，於MyData建置「經營商業及兼職情形調查表」及「防範公務員以專業證照違法兼職相關規定告知書」功能，以提供機關同仁線上填寫、人事人員統計及下載等服務，請各機關轉知所屬同仁多加利用。
- 三、另查銓敘部109年7月6日部法一字第10949512432號函規定略以，為期公務員能遵守經營商業及兼職限制等相關規定，請各機關適用公務員務法之現職人員定期（每年或間

人事室 113/04/08



年)，以及新進人員於就（到）職時填具旨揭調查表，自行檢視有視有無違反服務法經營商業及兼職規定等情形，以落實公務員服務法相關規範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副本：人事處退休福利科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人事處組織任免科



裝

訂

線

